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9 日以邮件、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周佐益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二）《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三）《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阅，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四）《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8 年度分配预案：鉴于公司以前年度亏损严重，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余转入下一年度。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关于利润分配事项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五）《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中部分条款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全文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六）《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对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及监督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七）《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八）《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上述第一、二、三、四、五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1、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3日